

证券代码：600388

证券简称：龙净环保

编号：临 2018-064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信托”）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
- 委托理财投资类型：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授权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90 天

一、委托理财概述

（一）为提高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授权出资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购买“五矿信托-恒信日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以下简称“恒信日鑫 1 号”），授权投资期限为不超过 90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不低于 7.3%。公司本次拟投资购买信托理财产品的资金来源系公司自有资金，且本次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公司内部履行的审批程序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1 票弃权的审议结果审议通过《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的议案》，独立董事肖伟先生认为因资料提供较慢和本人出差，不能及时消化资料，故对此项议案投弃权票。

议案中对公司委托理财的相关产品类型和风险控制作了说明，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决议范围内组织具体实施此项委托理财投资。

二、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对方：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青海生物科技产业园纬二路 1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卓

注册资本：60 亿人民币

主营业务：资金信托；动产信托；不动产信托；有价证券信托；其他财产或财产权信托；作为投资基金或者基金管理公司的发起人从事投资基金业务；经营企业资产的重组、购并及项目融资、公司理财、财务顾问等业务；受托经营国务院有关部门批准证券承销业务；办理居间、咨询、资信调查等业务；代保管及保管箱业务；存放同业、拆借同业、贷款、租赁、投资方式运用固有资产；以固有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从事同业拆借；法律法规规定或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交易对方主要股东

五矿信托股东为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78.002%）；青海省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1.204%）；西宁城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0.794%）。

（三）五矿信托是中国五矿集团旗下的专业从事信托业务的非银行金融机构。本次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拟签订相关协议的对方为五矿信托，该公司与公司不存在产权、人员等关联关系。

三、委托理财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基本说明

产品名称：“五矿信托-恒信日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产品币种：人民币

信托资金的运用：恒信日鑫 1 号项下募集的信托资金将全部用于投资某个/某几个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投资标的及预计到期日具体以相应的《投资确认书》中载明的内容为准。信托计划项下如有闲置资金，受托人可将该等闲置资金存于信托财产专户，也可将该等闲置资金投资于国债、企业债、银行同业存款等低风险，高流动性金融产品或安全性较好的资管产品、信托计划、基金产品等金融产品，或向受益人分配部分或全部信托利益。

最终投资标的不得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项目相关风险

本次委托理财在管理、运用或处分信托财产过程中可能面临多种风险，包括

但不限于法律法规、政策风险和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保管风险、受托人的管理风险、信托计划提前终止或信托计划期限延长的风险、不可抗力及其他风险。受托人承诺以受益人的最大利益为宗旨处理本信托计划的信托事务，并谨慎管理计划，但不承诺信托资金不受损失，亦不承诺信托资金的最低收益。

五、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在购买“五矿信托-恒信日鑫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时，对交易对方公司背景、产品特征及以往经营业绩及风险控制等做了论证，该公司发行的同类信托产品历次均实现了较良好的兑付，经营情况稳定，最近两年没有不良诚信记录，按金融许可证核准的项目从事信托业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升经营效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七、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何少平先生、郑甘澍先生认为：公司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信托产品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资金周转。经审查拟购买信托计划的相关资料，未发现该信托计划及信托计划的最终投向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此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信托理财产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何少平先生、郑甘澍先生同意此项议案。

独立董事肖伟先生认为：因资料提供较慢和本人出差，不能及时消化资料，故对此项议案无法发表意见。

八、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余额为零。
特此公告。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8 月 21 日